

雲林縣正心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段考時間表

5 月 13 日 (星期四)	高 二			高 一	國二	國一
	醫農理工	文法商藝	音樂班			
08:00-09:10	國文	國文	國文	國文	物理	英會
09:30-10:30	自習	自習	自習	英聽	自習	自習
10:50-12:00	寫作測驗 (10:40 開始)			地理	國文	國文
12:00-12:30	午 餐					
12:30-12:50	打 掃 時 間					
12:50-13:20	午 休					
13:30-14:30	自習	自習	術科練習	自習	地理	自習
14:50-16:00	數學 A	數學 A 或 B	術科練習	公民與社會	數學	生物

5 月 14 日 (星期五)	高 二			高 一	國二	國一
	醫農理工	文法商藝	音樂班			
08:00-09:10	化學	地理	自習	歷史	英語(聽)	社會科
09:30-10:30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公民	自習
10:50-12:00	英 文 (10:40 開始)			英文	歷史	英語(聽)
12:00-12:30	午 餐					
12:30-12:50	打 掃 時 間					
12:50-13:20	午 休					
13:30-14:30	自習	自習	術科練習	地科	自習	自習
14:50-16:00	物理	歷史	術科練習	數學	化學	數學

1. 第一節考試前十分鐘將響預備鈴，教室抽屜與椅子下方須淨空，請同學將書包整齊排列在走廊上，並進到考場準備考試。
2. 每節未滿 40 分鐘，禁止學生離開考場(第 40 分鐘門鈴聲會響)，每天的第三節及第五節取消提早交卷。
3. 考試結束鐘響即應停筆，並靜候監考老師清點考卷無誤後，方可離開教室。
4. 請按考試規則應試，手機、智慧型手錶禁止帶入考場，段考期間違反考場規則，依規定論處。(考試規則、段考學生座位表請參閱學生手冊 P1、P2)
5. 考卷發在教務處，收在印刷室。
6. 部份科目採電腦讀卡，請同學攜帶 2B 鉛筆作答。
7. 國一英會考試請依段考試卷封面規定時間鈴響後發卷，並請依封面規定方式收卷。

教學組: **專任 張裕旻**
教師

教學 潘金定
組長

教務主任: **主任 羅婉萍**